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邱媚湘
電話：04-7531814
電子信箱：meigii@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芳苑鄉育華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3月23日
發文字號：府教特字第109009463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轉知國際同濟會台灣總會舉辦「全國十大傑出青少年及兒童獎」活動，因應武漢肺炎，截止日期延至109年5月15日，請協助推薦學生參與選拔，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3月18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90028204A號函辦理。

二、旨揭活動資訊如下：

(一)推薦對象：就讀國內公立與已立案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國民中學、國民小學各10名，並分為技術學科、品德孝悌、特殊才藝、社區服務、薪傳技藝等五類，以上類別名額，依各組推薦情形總額流用。

(二)採取網路報名及書面推薦報名，送審資料、受理時間及單位、審查與評審、頒獎及表揚方式請逕自檔案下載（網址：kiwanis.org.tw/p/10）。

三、如有未盡事宜，請逕洽國際同濟會台灣總會全國十大傑出兒童及青少年選拔委員會陳阿鳳執行長（電話：0933-824314）或洪煥坤主委（電話：0923-692709）。

輔導室 收文:109/03/23



1090000814

無附件



正本：本縣所屬各國民小學、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縣立高中
副本：本府教育處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

裝

訂

線

